

國際 e 小包(ePacket)資費表

(民國 107 年 4 月 1 日起實施)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國家(地區)	日本、新加坡、越南
重量	
不逾 100 公克	100
每續重 100 公克加收	20

註: 1.重量與尺寸限制同國際小包。

2.按址投遞，收件人免簽收。

3.不受理查詢及補償，僅提供官網追蹤郵件狀態。

4.開辦日期：日本(JP)106 年 4 月 1 日，越南(VN)107 年 4 月 1 日，
新加坡(SG)107 年 4 月 2 日。